

## 生长发育服务部

1600 NINTH STREET, Room 320, MS 3-8  
SACRAMENTO, CA 95814  
TTY (916) 654-2054 (用于听力障碍者)  
(916) 654-1954



2020年3月2日

至： 区域中心执行董事

主题： 资助实施自我决定计划

根据《福利与机构（W&I）法规》第4685.8（g）条之规定，资金已分配至区域中心，用于支持自我决计划（SDP）的实施。本回复的目的旨在为这些资金的使用提供指导，包括所要求的确定地方优先资助事项时应与地方志愿者咨询委员会（LVAC）通力合作。

《W&I法规》第4685.8（g）条规定，这些资金应用来最大限度地发挥SDP参与者的能力，指导自己的生活。与利益相关者协商之后，生长发育服务部（DDS）确定的优先资助领域包括：

- 独立协调员的招聘和培训；
- 参与者、家庭、区域中心、LVAC成员以及其他人员的联合培训；
- 向SDP过渡的支持或指导；
- 协助制定支出计划；
- 定向支持，可能包括发言人/演讲者费用以及材料修改；以及
- 协作小组/研讨会，以培养持续共享的学习和解决问题的机会。

LVAC在SDP的实施和监督中发挥着重要作用。因此，区域中心和LVAC必须通力合作，确定出可用资金的优先使用顺序，以满足地方参与者的需要。达成地方需要协议之后才能支出资金。请参阅附件1，了解有关资金的潜在用途、每个区域中心的可支配金额以及确定资金使用的建议步骤。

**“建立伙伴关系，支持您的选择”**

区域中心执行董事  
2020年3月2日  
第二页

如对此回复有任何疑问，请联系[sdp@dds.ca.gov](mailto:sdp@dds.ca.gov)。

此致，

*原件签署人：*

JIM KNIGHT  
副总监  
联邦程序司

抄送至： 区域中心管理员  
区域中心首席顾问  
区域中心社区服务总监  
区域中心机构协会  
加州发育障碍委员会  
Brian Winfield, DDS  
LeeAnn Christian, DDS  
Karyn Meyreles, DDS  
Mike Sakamoto, DDS  
Ernie Cruz, DDS

### 资助实施自我决定计划 (SDP)

如所附信函所述，根据《福利和机构法规》第4685.8 (g) 条之规定，应提供相应资金支持SDP的实施。这些资金的潜在用途以及确定和使用这些资金的过程如下所述。

步骤	描述
<p>资金优先使用领域</p>	<p>优先资助领域包括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<b>定向需求</b> - 提供指导的费用，包括但不限于修改/打印材料、发言人/演讲者费用、会议场地费用，笔译/口译费用等。</li> <li>• <b>招聘/培训独立辅导员</b> - 费用随可提供的独立辅导员数量的增加而增加。这可能包括但不限于招聘、开发和/或提供培训、笔译/口译人员，以及与提供培训有关的费用等。</li> <li>• <b>协作小组/座谈会</b> - 为参与者及其家庭以及服务提供方等持续举办或定期举办会议，以提供学习和解决问题的机会。费用可能包括但不限于发言人/演讲者的差旅费、翻译/口译人员费用、材料费、会议场地费等。这可能涉及与其他地区LVAC /参与者之间进行协调，以扩大学习机会/信息分享的范围。</li> <li>• <b>联合训练</b> - 为参与者、家庭、区域中心工作人员、当地志愿者咨询委员会成员等提供培训。联合培训应侧重于共享学习机会，以增加对SDP所有参与者的总体了解。费用可能包括但不限于开发和/或提供培训、笔译/口译人员费用、以及提供培训的相关费用等。</li> <li>• <b>向SDP过渡的支持/指导</b> - 支持参与者过渡到SDP。支持领域可能包括确定哪种财务管理服务模式最适合参与者、招募/雇用员工的相关建议、如何建立后备人员计划等。</li> <li>• <b>制定初步支出计划</b> - 通过支出计划，支持参与者制定出如何使用个人预算，其中可能包括财务管理服务的咨询费用。</li> <li>• <b>其他已确定需求</b> - 一些用于支持参与者需求以及计划实施的项目/活动。</li> </ul>

<p><b>确定如何使用资金</b></p>	<p>实施SDP时，LVAC和区域中心应共同评估地方需求，以确定可用资金的最佳用途。根据该联合评估结果，列出需要优先资助的领域（以上），包括每个选定领域所使用的估计金额。此时，不需要每个确定领域的详细分项估算。但是，对一些详细成本的讨论可能有助于成本估算。</p> <p>一旦就资金使用达成协议，LVAC和区域中心必须将以下内容联合上报至： <a href="mailto:sdp@dds.ca.gov">sdp@dds.ca.gov</a>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列出优先资助领域；</li> <li>● 分配给每个优先领域的估计金额；以及</li> <li>● 对如何进行决策作简要说明。</li> </ul> <p>该决策可以根据参与者需求的不断变化而更改。但是，资金的使用必须始终与法规保持一致，有关本指导和决策的任何变更必须经由LVAC和区域中心合作制定。</p>
<p><b>资金流向</b></p>	<p>每个区域中心所分配资金金额确定如下。如前所述，这些资金的用途必须经由LVAC和区域中心共同决定。随后，区域中心对提供服务的个人/组织支付报销费用。2020年6月30日之前发放的资金必须在2022年3月之前用完。</p>

附件1

资金分配与每个区域中心的可用SDP数量成正比。

SDP参与者支持资金 - 2019/2020财政年*		
区域中心	每个区域中心的SDP数量	可用资金
ACRC	179	\$106,870
CVRC	140	\$83,585
ELARC	110	\$65,674
FDLRC	73	\$43,584
FNRC	60	\$35,822
GGRC	68	\$40,599
HRC	99	\$59,107
IRC	256	\$152,839
KRC	95	\$56,719
NBRC	66	\$39,404
NLACRC	183	\$109,258
RCEB	154	\$91,944
RCOC	151	\$90,153
RCRC	55	\$32,837
SARC	125	\$74,630
SCLARC	110	\$65,674
SDRC	207	\$123,587
SG/PRC	95	\$56,719
TCRC	110	\$65,674
VMRC	100	\$59,704
WRC	64	\$38,210
总计	2,500	<b>\$1,492,593</b>

\* 2020年6月30日之前可支配资金必须在2022年3月之前用完。